



大会

Distr.: Limited
22 Dec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法律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12年3月19日至30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

1. 通过议程。
2. 选举主席。
3. 主席致辞。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7.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职能的情况下确保合理和公平地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和方法。
8. 审查并视可能修订《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13.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审议的新项目的提案。



说明*

2. 选举主席

大会在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的第 66/71 号决议第 26 段商定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应在各自 2012 年届会上选举 2012-2013 年期间的主席团成员。

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商定选举 Tare Brisibe（尼日利亚）担任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A/66/20，第 286 段）。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作为一条一般规则，本议程项目下的发言不应当超过 10 分钟（见 A/66/20，第 298 段）。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重新召集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

在小组委员会 2011 年第五十届会议期间，该工作组商定请委员会成员国就主席在该届会议期间编拟的调查表所载问题提出评论和答复（A/AC.105/C.2/2011/CRP.12），该调查表将刊载于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秘书处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以会议室文件的形式提供（A/AC.105/990，附件一，第 7 段）。

工作组将收到秘书处应工作组请求编写的 A/AC.105/C.2/L.271 号文件的增编和 Corr.1（A/AC.105/C.2/L.271/Add.2），其中提供正在或将在月球和其他天体上开展活动的最新信息（A/AC.105/990，附件一，第 10 段）。

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商定，小组委员会将在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审查是否有必要将该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延长到该届会议之后（A/AC.105/990，第 42 和 161 段）。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成员国在讨论项目 6 时，似宜提请法律小组委员会注意各国际组织开展的与空间法有关的各项活动的情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秘书处说明，该说明载有各国际组织开展的与空间法有关的各项活动的信息（A/AC.105/C.2/100）。

* 说明和暂定工作日程表不属于拟由小组委员会通过的议程的组成部分。

7.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职能的情况下确保合理和公平地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和方法

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重新召集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工作组。

小组委员会 2000 年第三十九届会议商定，该工作组将只审议与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有关的事项（A/AC.105/738，第 108 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秘书处说明，该说明载有秘书处收到的会员国就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提交的答复（A/AC.105/889/Add.10）。

8. 审查并视可能修订《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商定，有必要继续对审查并视可能修订《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这个问题进行研究，其议程应保留该项目（A/AC.105/990，第 88 段）。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商定在其议程中保留题为“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的项目（A/AC.105/990，第 102 段）。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建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成员国和常驻观察员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向其通报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开展的或计划开展的空间法能力建设方面的任何活动（A/AC.105/990，第 119 段）。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注意到，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将有助于各个国家了解各国为减缓和防止空间碎片的增加而采取的不同措施，包括所制定的国家监管框架（A/AC.105/990，第 123 段）。

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满意地注意到，一些国家正在执行的空间碎片减缓措施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空间碎片减缓准则》和（或）机构间空间碎片协调委员会（空间碎片协委会）《空间碎片减缓准则》保持一致，还有一些国家根据这些准则制定了本国的空间碎片减缓标准。小组委员会还注意到，一些国

家将空间碎片协委会的《准则》、《欧洲减缓空间碎片行为守则》和国际标准化组织第 24113 号标准（空间系统：空间碎片减缓要求）用作为本国空间活动确立的监管框架的参照依据（A/AC.105/990，第 127 段）。

小组委员会促请各国和各组织继续实施委员会的《空间碎片减缓准则》，并研究那些已经建立了本国空间碎片减缓监管机制的国家的经验（A/AC.105/990，第 140 段）。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重新召集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问题工作组。

在小组委员会 2011 年第五十届会议期间，工作组请主席与秘书处协商，以会议室文件的形式向工作组下一次会议提供修订后的报告草稿，供工作组最后定稿。应当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关于结论的第四章修订版，以供工作组通过。这样便可进一步审议关于结论的第四章修订版，包括对可能拟订法律小组委员会、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或大会的建议进行讨论（A/AC.105/990，附件三，第 11 段）。

工作组将收到主席的载有关于结论的第四章修订版的工作文件（A/AC.105/C.2/L.286），以及以会议室文件的形式提交的修订后的报告草案，供工作组最后定稿。

13.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将向委员会提交关于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的提案。

* * *

委员会 2011 年第五十四届会议一致认为，应当邀请国际空间法学会和欧洲空间法中心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空间法专题讨论会（A/66/20，第 218 段）。主题为“空间物体所有权的转移：责任、赔偿义务和登记问题”的专题讨论会将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下午举行。

在该届会议上，委员会核可了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所提的建议（A/AC.105/990，第 194 和 196-198 段）及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所提的建议（A/AC.105/987，第 216-220 段），这些建议的内容是改善并优化这些附属机构的工作方法。

委员会商定在安排工作时采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及法律小组委员会所建议的方法。就此，委员会同意（A/66/20，第 298 段）：

- (a) 在安排项目时，应当采用尽可能灵活的做法；

(b) 作为一条一般规则，发言不应当超过 10 分钟，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应与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密切相关，并应不超过 15 分钟。在超时情况下，主席应酌情提醒代表团；

(c) 委员会的成员国和观察员应当在每届会议开始之前通知秘书处它们想作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以及在哪个项目下作这种专题介绍，以便使届会的工作计划最佳化。应于届会的第一天向所有代表团提供一份专题介绍一览表，以便进行可能的更新，并应在该日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休会之前予以关闭。应当提供这种专题介绍的发言稿以便利同声传译。

根据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达成的一致意见，将从其第五十一届会议开始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记录稿（A/AC.105/990，第 198 段）。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其他类似的联合国实体在关于政府间机构报告结构安排上所用良好做法的信息（A/AC.105/990，第 196 段）。小组委员会还将收到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审查小组委员会届会网络广播所涉财务问题和其他问题（A/AC.105/990，第 197 段）。

附件

工作安排

1. 在筹备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工作安排时，秘书处根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要求，并与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及委员会各附属机构主席团成员密切协商，实施能合理和优化使用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时间的各项措施，同时考虑到需要尽可能灵活安排其 2012 年届会的工作。秘书处还进一步采取措施，以按照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达成的一致意见优化工作安排。
2. 已对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日程做了安排，从而能够为在项目 5、7(a)和 12 下重新召集的各工作组留出尽可能多的时间。
3. 为使小组委员会能够及时而均衡地着手审议所有议程项目，已将题为“一般性交换意见”的项目的讨论穿插安排在本届会议较长一段时间内。在该项目下所作的发言不得超过 10 分钟。每次会议上可对该项目下所作发言的次数加以必要的限制，以便有充足的时间按计划审议其他议程项目。
4. 技术专题介绍将按照委员会 2011 年第五十四届会议确定的（A/66/20，第 298 段）并已反映在上文临时议程项目 13 的说明中的标准来安排时间。
5. 下文提供了暂定工作日程表。该暂定工作日程表是会议期间对各项目进行讨论的日期和时间的概要指南。对所有项目的审议均可提前、延长或推迟，视小组委员会的要求和会议期间遇到的任何安排上的限制条件而定。

暂定工作日程表*

日期	上午	下午
2012 年 3 月 19 日至 23 日一周		
3 月 19 日星期一	项目 1. 通过议程 项目 2. 选举主席 项目 3. 主席致辞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主题为“空间物体所有权的转移：责任、赔偿义务和登记问题”的专题讨论会
3 月 20 日星期二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a 项目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a 项目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日期	上午	下午
3月21日星期三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a 项目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a 项目 6.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3月22日星期四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3月23日星期五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c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c 技术专题介绍
2012年3月26日至30日一周		
3月26日星期一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8. 核动力源 项目 12.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c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8. 核动力源 项目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3月27日星期二	项目 8. 核动力源 项目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8. 核动力源 项目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技术专题介绍
3月28日星期三	项目 9.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项目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10. 空间法能力建设 项目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项目 13. 向委员会提出的关于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的提案 技术专题介绍

日期	上午	下午
3月29日星期四	项目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一般信息交流 项目 13. 向委员会提出的关于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的提案 通过议程项目 5 工作组的报告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11.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一般信息交流 项目 13. 向委员会提出的关于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的提案 通过议程项目 7(a)工作组的报告 技术专题介绍
3月30日星期五	通过议程项目 12 工作组的报告 通过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通过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在 1995 年第三十八届会议上商定，应当停止那种将具体议程项目分配给届会具体会议的做法，并且为了协助会员国制定计划，将继续为其提供暂定工作日程表，但该表并不影响审议具体议程项目的实际时间安排（A/50/20，第 169(b)段）。

^a 拟根据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5 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3 月 29 日星期四恢复审议项目 5，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b 拟根据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7(a)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3 月 29 日星期四恢复审议项目 7(a)，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c 拟根据大会第 66/71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问题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12 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3 月 30 日星期五恢复审议项目 12，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